

## 崇明区绿色出行专项行动方案

根据区委、区政府关于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城区工作要求和《崇明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城区工作三年规划(2018-2020)》的安排部署,区交通委全力推进绿色交通体系建设,倡导公交优先、低碳出行,促进市民养成绿色出行习惯,特制定绿色出行专项行动三年工作方案。

### 一、创建目标

加快全区绿色生态交通发展体系建设,完善新能源汽车配套设施,在公交车、公务用车、环卫用车等公共领域率先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,并逐步提高比重。同时,鼓励新能源汽车在私家车领域的推广应用。

### 二、主要工作及责任分工

#### (一)加大公共领域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

一是推进新能源公交车更新。在2017年投运293辆新能源公交车的基础上,计划于2018年实现崇明本岛新能源公交车全覆盖,2020年实现崇明全域新能源公交车。(责任单位:区交通委)

二是推动公务用车新能源化。按照上海市新能源汽车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相关

要求,计划在2018-2020年,分步更新我区27家公务用车改革单位的82辆车。(责任单位:区机管局)

三是推进环卫行业新能源车辆发展。计划对全区1500名农村垃圾收集员户三轮电瓶车进行一次更新;在2018-2020年,每年更新2辆新能源垃圾压缩车;同时,推进应用符合环卫作业技术要求的新能源车辆。(责任单位:区建管委)

#### (二)加快配套公交场站建设

一是推进嵎山路公交停车场新建工程。在崇明工业园区内建设嵎山路公交停车场,设计停车位147个、公交专用充电桩70台、充电停车位140个,满足城桥地区新能源汽车充电需求,计划于2018年6月竣工。(责任单位:区交通委)

二是推进堡镇汽车站改造工程。对堡镇汽车站进行立体改造,建成能停放约180辆规模的公交专用充电车库。计划2018年底启动建设,2021年竣工并投入使用。(责任单位:区交通委)

三是推进长兴公交停车保养场新建项目。在长兴镇建设长兴公交停车保养场,使之集出岛和岛内公交始发功能于一体,实现进出岛公交零换乘。预计2018年启动建设,2019年竣工并投入使用。(责任单位:

区交通委)

#### (三)推进充电桩建设

一是建设公交专用充电桩。2017年,共建成162个公交专用充电桩,2018年计划新建14个,结合每年新能源车辆更新,配套建设专用充电桩,保障新能源车辆正常营运。(责任单位:区交通委)

二是建设公共充电桩。在已建成200个公共充电桩基础上,继续推进公共停车场、住宅小区等公共充电桩建设,满足市民新能源汽车充电需求。(责任单位:区交通委)

#### (四)优化绿色交通共享服务

一是完善电动汽车分时租赁网络。优化现有租赁点位布局,并新增租赁点位,计划于2020年底,形成具有400个点的租赁网络;同时,协调电动汽车分时租赁企业,扩大崇明区域内电动汽车规模,满足市民用车需求。(责任单位:区交通委)

二是强化互联网租赁自行车管理。2018年,计划在现有1200辆共享单车基础上,再引进1000辆。通过设置智能停车点、电子围栏等,加强停车管理。同时,牵头公安崇明分局、区城管执法局做好乱停乱放共享单车的清理整顿工作,区网格中

心、属地政府利用街面管理力量,做好日常管理。(责任单位:区交通委)

#### (五)推进新能源出租车更新

加强与新能源汽车营运企业沟通,探索崇明地区新能源出租汽车营运模式。2020年前,计划逐步更新本区出租车为纯电动或者清洁能源。(责任单位:区交通委)

### 三、保障措施

#### (一)加强组织领导

明确委相关科室责任,确定专项行动阶段重点工作及任务,依托区创城办沟通平台,充分发挥委创城办沟通协调机制,有序推动绿色出行专项行动。

#### (二)提升工作合力

积极与相关部门、单位沟通协调,强化信息报送机制,及时了解和掌握专项行动工作进展并解决问题,提升整体合力。

#### (三)扩大宣传效应

完善绿色出行激励机制,加快绿色交通配套设施建设,扩大绿色交通设施覆盖面,引导市民选择绿色低碳的出行方式。

□ 区交通委

## 崇明区生态保护党员志愿服务专项行动方案

根据区委、区政府关于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城区总体部署要求,为进一步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,现就生态保护党员志愿服务专项行动制定如下方案:

### 一、工作目标

力争经过三年努力,使生态保护志愿服务理念在党员群众中得到进一步增强,党员志愿服务机制进一步健全,一批群众欢迎、富有特色的党员志愿服务品牌逐步形成,为推进世界级生态岛建设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贡献智慧和力量。

### 二、工作步骤

#### 2018年—基础夯实年

推动各级党(工)委普遍组建五个方面的志愿服务团队,建立志愿服务项目发布机制,积极参与区区级层面项目展评活动。

#### 2019年—全面深化年

进一步深化生态保护志愿服务行动,开展“十佳”生态保护志愿服务项目展评,重点扶持和推广一批优秀志愿服务项目。

#### 2020年—品牌推广年

进一步巩固和推广“十佳”生态志愿服务项目,以点带面推动全区党员志愿服务水平不断提升。

### 三、工作措施

#### (一)深入开展“候鸟之驿·我守护”志愿服务行动

1.开展“爱鸟护鸟”宣传活动。结合“爱鸟周”、“3·5”学雷锋日等时间节点,广泛宣传保护野生动物相关知识。

2.开展“三进”宣传活动。结合野生动物保护宣传月活动,组织党员志愿者开展“进社区、进学校、进景区”三进宣传活动。

3.开展“清网行动”。组织党员志愿者参与区林业部门开展的春季“季风行动”、秋冬季“百日护鸟行动”等专项整治行动,参与禁猎野生动物宣传、打击非法捕猎行为和“拒食野生动物”承诺等活动。

#### (二)深入开展“江河之岛·我参与”志愿服务行动

1.大力推广“民间河长”。注重从党员骨干中招募“民间河长”,引导党员志愿者配合“民间河长”做好巡逻、监督工作。

2.开展河道“啄木鸟行动”。组织党员志愿者通过手机扫描关注“河长”公示牌上的二维码,查询河道水质等相关信息,参与治水监督。

3.参与“送法下乡”宣传活动。组织党员志愿者围绕水源地保护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等方面内容,采取进村入户等形式,广泛宣传涉水法规政策等知识。

4.开展“爱水护水”志愿活动。积极开展

“净滩”“护滩”“三无船只清障”“闸口引排水安全”等志愿服务活动。

#### (三)深入开展“绿色之肺·我认养”志愿服务行动

1.认领绿化责任区。对公共绿地、小区绿化等划片包干,定期组织党员开展绿化认养、种菜劝阻等志愿服务活动。

2.开展爱绿护绿宣传。引导党员参与园艺大讲堂、绿化大篷车等宣传活动,传递关爱绿化、保护绿化的生活理念。

#### (四)深入开展“文明之家·我分类”志愿服务行动

1.上门入户宣传。组织党员志愿者上门入户走访,通过发放告知书、现场解说等形式进行垃圾分类宣传。

2.带头分类垃圾。全面推行党员家庭挂牌,引导党员家庭主动参与日常生活垃圾分类,参加清理楼道庭院、清除卫生死角等活动。

3.引导垃圾分类。深化党员责任区,通过分片包干等形式,以小队或楼组为单位划分责任区域,监督引导责任区域的群众做好日常垃圾分类。

#### (五)深入开展“低碳之城·我先行”志愿服务行动

1.参与“低碳出行”宣传。组织党员志愿者在交通枢纽、公园、景区、学校等区域,发

放宣传资料,加大宣传覆盖。

2.带头示范“低碳出行”。积极参与共享单车管理,引导他人将共享单车停放在指定区域,树立城市文明形象。

### 四、工作要求

#### (一)组建志愿服务队

各级党组织要结合本单位特点组建相应的党员志愿服务团队。每个服务团队要明确一名党员骨干负责服务团队活动的联络、方案策划、组织实施等工作。

#### (二)优化服务项目

要建立起覆盖不同类型、各具特色的志愿服务项目,以项目化形式推动活动开展,并依托“双报到、双报告”制度,引导党员认领实施志愿服务项目。

#### (三)注重资源整合

各级党组织要加强对党员志愿服务团队的管理和协调,全面整合各类志愿服务资源,调动各方力量,形成强大合力。

#### (四)建立长效机制

各单位要建立健全财政保障机制,不断完善党员志愿者培训制度、管理制度、服务记录制度,以及评价激励、督查反馈机制,确保志愿服务常态长效。

□ 区委组织部、区委宣传部

注:方案内容有删减